

## 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授权对外担保额度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本次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做出如下决议: 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所需, 在授权额度内,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授权董事长在实际担保发生时, 签署授权额度和期限的担保协议文件。担保授权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2022 年 5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在上述股东大会审批范围内, 公司近期将实施下述担保: 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数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实施担保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实施担保的具体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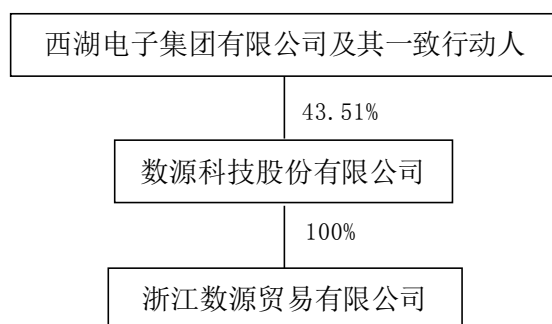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式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100%	97.75%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	11,142.58	16,142.58	25,000
------------	------------	------	--------	--------	--------	-----------	-----------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6年8月15日
-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号西湖数源软件园16号楼4楼
- 4、法定代表人：章辉
- 5、注册资本：5,000万元
- 6、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普通种植材料（城镇绿化苗）； 批发、零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电讯器材，家用电器，电线电缆，音响设备及器材，通信器材及设备，电脑设备及配件，机电、机械设备及配件，钢材、建筑材料，煤炭，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汽车配件，包装材料，金属材料和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办公用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厨具，卫生洁具，服装，纺织品、化肥及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矿产品，贵金属（不含专控）； 维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元器件；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工程技术； 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物业管理； 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8、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9、非失信被执行人。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331.16	81,700.69
负债总额	47,011.77	79,860.59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7,011.77	79,860.5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净资产	1,319.39	1,840.10
项 目	2021年1-12月 (经审计)	2022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8,939.83	120,287.06
利润总额	1,225.60	692.0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81.36	520.72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方：

甲方（保证人）：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4、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

定：(1) 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2) 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子公司经营正常，因此本次实施担保的风险较小。同时，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子公司获得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支持其业务快速发展，符合本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总余额为人民币81,589.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4.1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实际总余额为人民币36,8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96%）。截至目前，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